

级综治中心和1个乡级综治中心示范实体化建设,充分发挥综治中心信息传达快捷、组织指挥到位、部门密切配合、事件处置有序的优势逐步实现综治维稳大协调、大指挥、大调度工作职能,有效提升基层平安建设水平和社会治理能力。

【法治宣传教育】 开展综治宣传月活动、“6·26”禁毒宣传活动、“4·15”国家安全宣传活动、网格员下网格宣传等宣传活动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共350场次,覆盖20000余人次,发布各类宣传信息400余条,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和藏汉双语手册20000余份。

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】 成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,下设5个工作组(打击整治组、反腐毁伞组、基层党建组、宣传舆论组、源头治理组)。先后召开7次常委会专题研究部署扫黑除恶工作,出台《白玉县扫黑除恶涉黑涉恶涉乱线索举报奖励办法》《关于进一步明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三年行动阶段目标和工作重点》等重要文件,明确以3类29种黑恶势力和10种乱象问题为全县打击、整治的重点。全县共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会议35场次。推送扫黑除恶相关公告78次,省级新媒体刊登扫黑除恶相关信息35条、《甘孜日报》刊登21篇、州级新媒体刊登32条、县级新媒体刊登217条、白玉电视台宣传报道50次,悬挂扫黑除恶横幅789条,推送宣传标语2156次,展出宣传展板45块,开展扫黑除恶专题宣讲1430余次,发放宣传资料20000余份。

(四朗曲珍)



公 安

【概况】 2020年,白玉县公安局在州公安局和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,以习近平新时代

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全国、全省、全州公安工作会议精神,高位对标省厅“一三五七”发展战略、州委“六大战略”“三创联动”部署、州局“基础工作+四大工程”和县委“123766”总体工作格局,紧扣“防风险、保安全、护稳定”主题,迎难而上、主动作为,持续巩固“五个零发生”和“四不”成果,全力维护全县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。

【打击违法犯罪】 全年共立刑事案件173起,其中1起移交巴塘县公安局,破获154起,抓获犯罪嫌疑人170人,抓获、争归网上在逃人员17人,帮助青海、西藏抓获流窜盗窃文物案犯罪嫌疑人2人;行政案件受案41起,办结33起,行政处罚62人,行政处罚单位1家;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3017起,查处无证驾驶151起。

【专项整治行动】 以“奋进”系列专项行动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、“两项整治”和“迎州庆、护稳定”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专项整治行动、“市(州)域社会治理现代化”工作为抓手,始终保持对社会治安突出问题的严防严管严控严打态势。“缉枪治爆”雷霆行动中立案124起,收缴各类枪支142支、子弹1292发、雷管120枚、炸药61.9公斤、导火索76.7米、黑火药0.75公斤,制作专题宣传片1部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共破获9类涉恶案件5起(其中1起涉恶团伙案),抓获犯罪嫌疑人18人、上网逃犯1人。

【社会治安工作】 全县共建设天网视频监控230个,完成“地网”“雪亮工程”视频资源的整合,安装大热点采集3处、新选址2处、微热点选址5处、人脸识别点位选址20处;顺利推进亚青寺庙派出所项目建设工作;在“一标三实”信息采集、“六进六边”和户籍清理整治工作中,清理农业劳动者标记

2021

检 察